

安庆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

2022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安庆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单位决算构成

第二部分 安庆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安庆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安庆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安庆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是一所集预防、保健、医疗、计划生育服务为一体的妇幼保健机构，承担着安庆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和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中的妇幼健康工作，业务范围涵盖妇女保健、儿童保健、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妇幼卫生和计划生育信息管理、新生儿疾病筛查、《出生医学证明》发放管理、计划生育药具管理、妇幼公共卫生服务等，并具体承担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各项业务。同时，按照市卫健委要求，承担对六县四区妇幼健康工作指导及新知识培训任务，现为全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业务技术指导和培训中心。

（一）妇幼保健管理。协助安庆市卫健委完成年度目标管理、民生工程、医改项目、妇幼卫生项目等的考核、检查。制定全市妇幼保健业务工作计划，协助做好我市妇幼保健机构年中检查，年终考核工作。协助市卫健委做好妇幼保健机构的等级评审。

（二）妇幼保健服务与业务指导。组织对全市妇幼保健业务工作的指导。组织业务培训。积极接收基层人员进修，帮助开展适宜技术和项目，解决疑难问题；积极帮助基层保健所开展新服务项目。有针对性地开展妇幼保健群体性防治工作。开展妇女、

儿童保健业务，做好门诊医疗保健业务工作，增加业务量，拓展业务范围，提升群众满意度。

（三）妇幼卫生信息工作。健全信息管理工作制度并组织落实。及时完成妇幼卫生年报和妇幼卫生监测的质量控制、资料汇总分析和年度考评，确保按要求提交监测数据。贯彻落实《两纲》工作，完成《两纲》年度监测分析统计报告。按要求做好孕产妇和儿童死亡评审、资料汇总上报和反馈评审结果；按时收集上报全市剖宫产手术管理情况表。

（四）项目管理工作。按照艾滋病、梅毒、乙肝母婴传播实施方案要求，指导全市完成年度预防母婴传播工作任务。认真督促落实全市母婴安全保障各项工作；按照基本和重大妇幼公共卫生项目方案要求完成年度工作。

（五）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认真组织实施市辖区的孕产妇健康、0-6岁儿童健康管理等2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并做好全市项目的技术指导工作；组织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督导工作。

（六）妇女儿童健康水平提升。指导全市规范开展婚前保健工作，提高服务质量，协助开展对各县（市）婚检质量的督导。及时按月向省卫生健康委上报婚检工作进度。及时发现民生工程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工作措施。

（七）新生儿疾病筛查工作。组织落实全市新生儿疾病筛查工作，完成全市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听筛年度目标。加强新筛中心质量控制等工作。按要求定期参加国家级室间质控。加强新生儿听力筛查的督查、指导。定期召开阶段性会议，总结和改进工作，推广先进经验。

（八）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组织辖区及区乡镇（街道）计生干部业务培训。按要求完成《家庭健康档案》。规范填写《评估建议告知书》并做好高风险因素筛查，对高风险人群针对性告知，确保检验室管理和工作开展的规范性，确保评估结论准确。

（九）节育避孕服务。依法服务，确保机构执业资质合法及医务人员资质合规；中止避孕措施或中止妊娠按照相关计生法规办理操作；B超室按照“两非”要求开展工作和管理。规范工作开展，确保医疗文书填写的规范；医疗文书档案管理规范；检查门诊登记、手术登记、医技检查登记记录规范完整。

（十）拟定年度药具需求计划。依据年度计划生育药具需求计划表及各县（市、区）上报的药具需求计划，遵照“品种齐全、结构合理，库存适宜、保障供应”要求，编制年度需求计划。

（十一）科学规范药具仓储及质量管理。严格执行《全国计划生育药具业务管理规范》、《全国计划生育药具质量管理规范》，做好药具仓储和质量管理工作。药具到货，及时验收入库，上报

入库单。按照药具的性能，对药具实行分区、分类储存管理。按批号集中堆放，码垛整齐，摆放规范。根据季节气候变化，做好库房温、湿度管理工作。每日定时观测并记入《库房温、湿度记录》；根据库房条件及时调节温、湿度，确保药具储存安全。

（十二）加强计划生育药具业务宣传培训。定期对县（市、区）药具管理人员进行药具工作业务知识培训。不定期对各县、乡、村级药管员进行药具知识培训。

二、单位决算构成

安庆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仅包括单位本级决算，无其他下属单位决算，与预算比较，增加 0 户。

纳入安庆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安庆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安庆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安庆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由以下表格构成，具体表格内容见附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收入决算表
3. 支出决算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安庆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3495.52 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3495.52 万元(含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90.41 万元,下降 5.2%,主要原因:2020 年度单位办公楼维修改造完工,2021 年度无此项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941.7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35.12 万元,占 79.4%;事业收入 606.62 万元,占 20.6%;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3064.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84.39 万元,占 84.3%;项目支出 480.12 万元,占 15.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335.12 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2335.12 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46.31 万元,下降 9.5%,主要原因:2020 年度单位办公楼维修改造完工,2021 年度无此项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35.12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76.2%。与 2020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46.31 万元,下降 9.5%。主要原因:2020 年度单位办公楼维修改造完工,2021 年度无此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35.1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43.78 万元,占 6.2%;卫生健康(类)支出 2163.74 万元,占 92.7%;住房保障(类)支出 27.6 万元,占 1.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35.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35.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17.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二是财政安排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和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其中:

基本支出 1855 万元，占 79.4%；项目支出 480.12 万元，占 20.6%。
具体情况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8.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有 6 人在职转退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8.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决算数
与预算数持平。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
出决算为 29.8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有
6 人在职转退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
主要原因是 1 名退休人员去世，2021 年追加抚恤金。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
年初预算为 582.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73.62 万元，完成年初预
算的 287.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发放一次性工作奖
励。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0.2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安排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1.8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安排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5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775.1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公用经费 79.8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

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安庆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1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安庆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安庆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为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决算机关运行经费的口径，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为 0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安庆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1.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1.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

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安庆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四）关于 2021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 2021 年度纳入单位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 1 个项目，涉及资金 8 万元，占项目预算总额的 100.0%。从评价情况看，项目立项符合单位职责和相关管理规定，绩效目标合理，项目综合绩效评价为“良好”，达到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组织对 2021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评价结果显示，全年度按计划使用资金，各项目按年初设定的实施方案有序开展，管理规范、使用合规，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2.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安庆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在 2021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计划生育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计划生育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8 万元，执行数为 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 2021

年度市级计划生育服务项目的组织和管理较好地执行了相关管理规定要求，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对项目资金的监督管理总体有效；二是通过 2021 年度项目的实施，为广大育龄群众提供安全、有效的避孕节育手术，大大降低非意愿妊娠和出生缺陷发生风险，有效保障母婴安全，育龄群众生殖健康和优生优育意识明显提高。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专业服务人员相对不足。随着近几年各项工作的开展，工作量加大，但由于种种原因，在岗工作人员略显不足，对下一步工作开展有一定的影响；二是群众知晓率不高，因与各社区沟通不足，宣传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完善和加强日常监控管理体系，保障各项技术服务工作落实到位。根据各类工作规范，量化工作指标，严格制定评估办法，并纳入考核体系；二是加强技术人员配备，改善服务环境，提高业务能力和服务水平；三是加大宣传力度，与各社区加强沟通，提高群众政策知晓率。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服务专项						
主管部门		安庆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安庆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A)	全年执 行数 (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 额:	8	8	8	10	100%	10	
	其中: 本年 财政拨款	8	8	8	-	100%	-	
	上年结 转资金				-		-	
	其他 资金				-		-	
年度总 体目标 完成情 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使目标人群在专业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人员的指导下, 了解自身的健康检查结果和常用避孕节育方法的作用机理、适应症、禁忌症、优缺点、使用方法、注意事项、可能出现的副作用及其处理方法, 负责任地选择适合自己的避孕节育方法, 并获得计生技术服务。				切实加强组织领导, 强化统筹协调, 确保育龄妇女享受到基本的免费计划生育技术服务。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 指标	指标 1: 提供计生避 孕技术服务	100%	100%	8	8	
			指标 2: 提供生育咨 询随访	98%	99%	6	6	
			指标 3: 免费发放避 孕药具	100%	100%	6	6	
		质量 指标	指标 1: 手术并发症 发生率	≤1%	0%	5	5	
			指标 2: 节育避孕效 果	≥95%	≥99%	5	5	
		时效 指标	指标 1: 信息归档管 理及时率	及时	及时	5	5	
	指标 2: 项目支出时 效性。		及时	及时	5	5		
	成本 指标		指标 1: 免费提供计 划生育技术服务, 项 目支出不超过预算。	完成	完成	10	10	
	效 益	经济 效益	指标 1:					

指标 (30分)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障公民生殖健康权利	完成	完成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服务能力提升, 育龄群众生殖健康水平提高。	完成	完成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育龄群众满意度	≥95%	≥99%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 1. 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如有特殊情况, 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 但加总后应等于 100 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60%(含 60%)、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 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4. 评价得分说明: 说明全年实际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情况(未达、持平、超额)。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